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541J/2023-01501	分类:	农居建设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	成文日期:	2023年04月24日
标题:	关于印发《吉林省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		
发文字号:	建联发〔2023〕27号	发布日期:	2023年04月27日

关于印发《吉林省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建联发〔2023〕27号

各市（州）建委（住房城乡建设局）、城管局、生态环境局，长白山管委会住房城乡建设局、生态环境局，长春新区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、生态环境局，梅河口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生态环境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住房城乡建设局、生态环境局：

现将《吉林省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吉林省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吉林省生态环境厅
2023年4月24日